##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筹办"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中心党委会研究并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2025年10月15日,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授权 筹建"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

本次获得授权筹建"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将有利于公司开展国资国企网络安全在线监管业务。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